

证券代码：839284

证券简称：万盛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万盛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阿土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873,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7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
|------------------|
|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本届董事会拟提名张阿土、严隽莱、袁鹏、孔晓东、蒋序平、龚萍、姚志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在新任董事就职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本届候选人中除孔晓东、龚萍为新提名董事候选人外，其他均为连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蒋华军、杨海宁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新任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如下：

孔晓东，男，198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7月至2014年2月，苏州建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助理；2014年3月至2016年2月，苏州盛纯服饰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6年3月至2017年2月，苏州创投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7年3月至今，苏州万盛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龚萍，女，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3月至2005年1月，双山集团，纺织车间员工；2005年2月至2015年7月，苏州市万盛实业有限公司，品质部领班；2015年7月至2015年11月，苏州万盛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内审体系工程师；2015年11月至今，内审体系工程师。

上述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87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

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电费：因租赁万盛实业厂房，自 2021 年 7 月起水电费由万盛实业先行支付，故 2021 年预计支付万盛实业水电费 180 万元（未税）。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以上交易所涉及的交易价格均比照市场同类产品的价格进行定价，为不含税价格，且交易价格均不高于市场同类产品的平均价格，关联股东没有因其身份而不正当得利，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之情形。该项关联交易对非关联股东是公平合理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实际控制人施小英女士及苏州红菱峰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已回避表决，回避股数为 28,687,500 股。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1) 厂房租赁：2015年12月20日与苏州市万盛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厂房租赁协议书》（租赁期限8年，自2016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中约定房屋租金每年按市场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幅度双方协调后确认。现经过重新询价，

2022年起每年租赁费不超过480万元（未税），租赁费用每年分两次支付，每年12月30日前支付下一年度上半年（6个月）房租，每年6月30日前支付下半年（6个月）房租。其他条款仍依据原《厂房租赁协议书》执行。

2) 电费：因租赁万盛实业厂房，水电费由万盛实业先行支付，故2022年预计支付万盛实业水电费450万元（未税）。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以上交易所涉及的交易价格均比照市场同类产品的价格进行定价，为不含税价格，关联股东没有因其身份而不当得利，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之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实际控制人施小英女士及苏州红菱峰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已回避表决，回避股数为 28,687,500 股。

（四）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苏州市万盛实业有限公司部分土地厂房暨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购买苏州市万盛实业有限公司部分土地厂房暨关联交易》议案，待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签订《房地产买卖协议》。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的《苏州万盛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现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变更该笔偶发性关联交易

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的《苏州万盛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实际控制人施小英女士及苏州红菱峰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已回避表决，回避股数为 28,687,500 股。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本届监事会拟提名江军民、郑霞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一起组成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在新任监事就职前，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本届候选人中郑霞为新提名监事候选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张云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新任监事候选人郑霞的简历如下：

郑霞，女，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年3月至2015年6月，苏州市万盛实业有限公司，出纳；2015年7月至2015年11月，苏州万盛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15年11月至今，苏州万盛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同

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87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 姓名 | 职位 | 职位变动 | 生效日期 | 会议名称 | 生效情况 |
|-----|----|------|------------------|-----------------|------|
| 张阿土 | 董事 | 任职 |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严隽莱 | 董事 | 任职 |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袁鹏 | 董事 | 任职 |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蒋序平 | 董事 | 任职 |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孔晓东 | 董事 | 任职 |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龚萍 | 董事 | 任职 |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姚志刚 | 董事 | 任职 |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江军民 | 监事 | 任职 |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 | | | | |
|----|----|----|-------------|----------------|------|
| | | | 日 | 大会 | |
| 郑霞 | 监事 | 任职 | 2021年12月13日 |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股东签字并盖章的《苏州万盛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万盛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3日